

授权委托书

本授权委托书声明：我 龙量海 系 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株洲市分公司 的负责人，现授权委托 谭振兴 为我公司代理人，以本公司的名义办理 株洲市芦淞区新华西路 1026 号二楼柜台公开招租的 相关事宜，委托代理人在异议征询、协议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，我公司均予以承认。

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。特此委托。

代理人：谭振兴

代理人身份证号码：430221197610100055

负责人：（签名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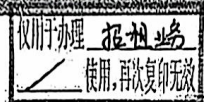
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株洲市分公司

2024年12月10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单位负责人身份证



委托代理人身份证

姓名 谭振兴
性别 男 民族 汉
出生 1976 年 10 月 10 日
住址 湖南省株洲县渌口镇南江
南路81号302室

公民身份号码 430221197610100055

用于办理 招租业务
使用, 再次复印无效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居民身份证

签发机关 株洲县公安局
有效期限 2008.03.23-2026.03.23

新华书店	出租标的名称	挂牌价
新华书店	出租标的名称	挂牌价

